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40  
17 June 198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阿尔及利、阿根廷、尼泊尔、  
塞内加尔、南斯拉夫和赞比亚：  
决议草案

安全理事会，

回顾其第503(1982)、525(1982)、533(1983)、547(1984)和610(1988)号决议，其中除其他外，对比勒陀利亚政权将其反对者判处死刑和处决的做法对设法和平解决南非局势产生的不利影响表示严重关切，

严重关注南非局势不断恶化、种族隔离制度造成的日益深重的人类苦难以及特别是南非政权于1988年6月9日再次宣布紧急状态、于1988年2月24日对十八个反对种族隔离组织和劳工组织及十八位只采用和平斗争形式的人士实行严格限制、于1988年2月29日骚扰和扣押宗教领袖，这一切进一步破坏了和平解决南非局势的可能性，

审议了1985年12月12日南非对被称为沙佩维尔六人的莫乔雷法·雷吉纳德·塞法查(Mojalefa Reginald Sefatsa)、雷德·莫雷伯·莫科埃纳(Reid Malebo Mokoena)、乌帕·摩西·迪尼索(Oupa Moses Diniso)、特里萨·拉马肖莫拉(Theresa Ramashamola)、杜马·约瑟夫·库马洛(Duma Joseph Khumalo)和弗兰西斯·唐·莫凯西(Francis Don Mokhesi)判处死刑问题以及处决的决定，

意识到对沙佩维尔六人的法院审判表明，被判犯有谋杀罪的六位南非年轻人中没有一人被法院认定实际造成那名议员的死亡，他们被判谋杀罪并判处死刑只是因为法院认定他们和真正作案人怀有“共同目的”，

深为关注比勒陀利亚最高法院于1988年6月13日决定驳回要求重审此案以保证公正审判的上诉，

还深为关切比勒陀利亚政权不顾全世界的呼吁，决定处决沙佩维尔六人，

相信如果执行处决必将进一步加剧南非境内本已严重的局势，

1. 再次要求南非当局延缓处决并减轻对沙佩维尔六人的死刑判决；

2. 敦促所有国家和组织按照《联合国宪章》和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以及有关国际文书，运用其影响力并采取紧急措施挽救沙佩维尔六人的生命。

-----